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8-096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文件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修订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调整，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原因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上述修订要求，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2、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6、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行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

8、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仅影响损益间的科目列报，不影响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

三、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的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

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